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 年 1 月 14 日，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即自 2015 年 1 月 15 日至 2015 年 7 月 14 日。详细情况见 2015 年 1 月 16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2）。

截至 2015 年 7 月 8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6 个月，并且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7 月 10 日